

## 家長知悉確認單

本人\_\_\_\_\_為學生\_\_\_\_\_之家長，我知道學生因個人因素無法完成校外實習，需返校修課以抵免校外實習學分，學生行為除遵守貴校相關規定外，我會再協助督促並關懷。

## 家長親簽：

## 連絡電話 :

中華民國年月日